



411479S-2021



信阳市昌东商贸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XCS 0001S-2021

信阳绿茶

2021-07-04 发布

2021-07-04 实施

信阳市昌东商贸有限公司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由信阳市昌东商贸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程继东。

H N
Q B

信阳绿茶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信阳绿茶的术语定义、分级、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等。

本标准适用于以河南省信阳辖区内茶树的鲜嫩芽叶为主要原料，经过筛分、摊放、杀青、揉捻、理条、初烘、摊晾、复烘、包装等加工而成的信阳绿茶。

根据鲜叶品质不同分为不同级别。

2 术语定义

信阳绿茶适用于以河南省信阳辖区内茶树的鲜嫩芽叶为主要原料，经过筛分、摊放、杀青、揉捻、理条、初烘、摊晾、复烘、包装等加工而成的信阳绿茶。

3 要求

3.1 原辅料要求

茶叶茶芽应保持芽叶完整、新鲜、匀净、无异味、无污染、无其他非茶类夹杂物。鲜叶分级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鲜叶分级要求

级别	芽叶组成	采期
特级	60%以上为一芽一叶初展，其余为一芽一叶	春季
一级	30%以上为一芽一叶，其余为一芽二叶初展	春季
二级	20%以上为一芽二叶初展，其余为一芽二叶或同等嫩度的对夹叶	夏秋季
三级	10%以上为一芽一叶，其余为一芽二叶或同等嫩度的对夹叶	夏秋季
四级	60%以上为一芽二叶，其余为一芽三叶或同等嫩度的单叶或对夹叶	夏秋季

3.2 感官要求

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感官要求

级别	外形				内质				检验
	条索	色泽	整碎	净度	汤色	香气	滋味	叶底	方法
特级	细圆紧尚直	嫩绿显白毫	匀整	净	嫩绿明亮	清香高长	鲜爽	嫩绿明亮匀整	GB/T 23776
一级	圆尚直尚紧细	绿润有白毫	较匀整	净	绿明亮	栗香或清香	醇厚	绿尚亮尚匀整	
二级	尚直较紧	尚绿润稍有白毫	较匀整	尚净	绿尚亮	纯正	较醇厚	绿较匀整	
三级	尚紧直	深绿	尚匀整	尚净	黄绿尚亮	纯正	较浓	绿较匀	
四级	尚紧直	深绿	尚匀	稍有	黄绿	尚纯正	浓略涩	绿欠亮	

			整	茎片					
--	--	--	---	----	--	--	--	--	--

3.3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3 的规定。

表 3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验方法
水分, %	≤ 6.5	GB 5009.3
总灰分, %	≤ 6.0	GB 5009.4
粉末, %	≤ 1.0	GB/T 8311
水浸出物, %	≥ 34	GB/T 8305
粗纤维, %	≤ 16	GB/T 8310
铅* (以 Pb 计), mg/kg	≤ 4.5	GB 5009.12
六六六, mg/kg	≤ 0.2	GB/T 5009.19
滴滴涕, mg/kg	≤ 0.2	GB/T 5009.19
*铅的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的规定。		

3.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

3.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

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

3.6 其它要求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

4 检验

出厂检验项目包括: 感官要求、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水分、粉末。型式检验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编制说明

本标准适用于以河南省信阳辖区内茶树的鲜嫩芽叶为主要原料，经过筛分、摊放、杀青、揉捻、理条、初烘、摊晾、复烘、包装等加工而成的信阳绿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的有关规定，参照相关标准制订本企业标准，作为组织生产、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

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的规定。

信阳市昌东商贸有限公司

H N
Q B